

高温下的关怀

菏泽未来三天持续高温

最高温度均在35℃以上,气象部门发布高温黄色预警

本报菏泽6月19日讯(记者 李凤仪)“真是太热了,在外面呆一天皮肤竟然脱皮。”爱美的王女士近期在驾校学车,但是炎热的天气让她感到很难熬。19日,记者从菏泽市气象局获悉,未来三天菏泽将持续高温,最高温度均在35℃以上,

随着21日夏至的来临,也标志着迎来了真正的暑热天气。

据菏泽市气象部门发布的预告,20日白天晴转多云,南风2—3级,最高温是36℃;21日和22日最高温仍为36℃,局部地区可能达到37℃。

21日菏泽就迎来了夏至,气象专家表示,夏至这天虽然白昼最长,太阳角度最高,但并不是一年中最热的时候,因为此时接近地表的热量还在继续积蓄,并没有达到最多的时候。俗话说“热在三伏”,真正的暑热天气是以夏至

和立秋为基点计算的,夏至虽表示炎热的夏天已经到来,但还不是最热的时候,夏至后的一段时间内气温仍继续升高,气象专家预测,真正炎热的天气大约在七八月份,最高温有可能达到40℃。

据了解,19日11时,山东省发

布高温黄色预警,提醒相关部门和人员做好防范工作。午后尽量减少户外活动;对老、弱、病、幼人群提供防暑降温指导;高温条件下作业和白天需要长时间进行户外露天作业的人员应当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

进入6月份以来,菏泽降雨稀少,而高温天气频现,最近三天最高气温都将在35度以上,天气酷热难耐,让许多市民大呼:吃不消。而从事建筑行业的工人们却在如此高温的天气中,顶着炎炎烈日,继续工作。

记者走访城区多个建筑工地发现,虽然气温很高,工人工作强度依然很大,但大部分工人并没有领到高温补贴,甚至没有享受到任何降温防暑措施。

烈日下挥汗如雨
“补贴”只有饮用水

本报记者 邢孟 周千清

高温酷暑,工作强度依然很大

19日15时许,记者走访了菏泽市区和平路、人民路、八一路等多个建筑工地发现,虽然烈日当头,炙热难耐,但是每个工地依然像往常一样干得热火朝天,建筑工人们带着安全帽,顶着烈日干得满头大汗,汗水混合着水泥灰,顺着脸颊滴了下来。

“早上七点半到晚上七点半,中间有两个小时的休息时间。”段师傅在八一路一建筑工地干钢筋工,在太阳炙烤下,他终于忍受不了,从钢筋林里走出来,一边喝水一边向记者介

绍。他们每天的工作时长必须达到10个小时,除非当天没有活可以干,否则,即便是高温天气,也不会有任何变化。

记者走访了解到,进入夏季以来,这些建筑工地的工人们从未因为气温过高而停过工,每天的劳动时间仍跟往常一样,甚至不少建筑工地的工作时间都超过了八个小时,虽然气温在不断升高,甚至经常出现35度以上的高温,但是建筑工人们依然跟往常一样,下午一点半或两点都要准时上班,而此时,正是一天之中最热的时候。

除了饮用水,没有别的降温措施

“天气这么热,发过高温补贴吗?”当记者在人民路一家工地向一个建筑工人询问时,这位工人只是笑笑表示,他从来没有领过。“我们的工钱可以足额地给我们就不错了。”同在人民路建筑工地的李师傅被晒得满脸通红。

通过调查,记者发现其他的建筑工地,建筑工人们均表示从没有领过高温补贴,除了饮用水,工地上也没有为工人提供任何降温防暑措施。

记者了解到,去年7月底,我省专门出台了《山东省高温天气劳动保护办法》,其中明确规定:“用人单位应当对劳动者发放夏

季防暑降温费,所需费用在成本费用中列支。用人单位安排劳动者从事高温作业或者在35℃以上的高温天气作业的,应当向劳动者发放高温津贴。

《办法》同时要求,用人单位在下列高温天气期间,应当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减轻劳动强度:日最高气温达到40℃,当日应当停止工作;日最高气温达到37℃至40℃以下,全天户外露天作业时间不得超过5小时,11时至16时应当暂停户外露天作业;日最高气温达到35℃至37℃以下,用人单位应当采取换班轮休等方式,缩短连续作业时间,不得安排户外露天作业劳动者加班加点。

相关链接:

我国拟立法界定高温

国家安监总局、卫生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总工会4部委联合修订并起草了《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向社会征集意见,目前意见征集已结束。意见稿对“高温天气”做了明确规定,指地市级以上气象主管部门所属气象台站向公众发布的日最高气温35℃以上的天气。

意见稿规定,从事高温作业和高温天气作业的劳动者,

依法享受岗位津贴。

用人单位安排劳动者从事高温作业或者在35℃以上的高温天气作业的,应当向劳动者发放高温津贴,并纳入工资总额。高温津贴标准由省级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根据社会经济发展状况适时调整。因高温天气停止工作、缩短工作时间的,用人单位不得扣除或降低劳动者工资。



▲劳动强度高,工作生活环境差且危险,保障机制不能落实是很多农民工所面临的。 本报记者 邓兴宇 摄

编辑快评

监管高温“不补贴”,政府不能“守株待兔”

高温下劳作,却从没领到过高温补贴,甚至除了饮用水,工人们再没能享受到别的任何降温消暑措施。其实在不少地方,不少行业,高温补贴还只是一个美丽的童话。每到炎热的夏季,关于高温补贴仍是一个揪心的话题。

其实对于高温补贴的发放,

国家有着明确的规定。用人单位的执行情况之所以如此不尽如人意,无非是因为高温环境下工作的人,大多是从事体力劳动,他们大多不太懂得如何维护自身权益,而且跟用人单位比,工人处于弱势一方,他们可能整天担心工资都领不到,哪还敢跟用人单位较高温补贴这个真儿?现

实是残酷的,也许今天较真儿,明天就得背起包裹走人了。

所以在这种情况下,落实高温补贴的发放,单纯依靠劳动者本人不当“沉默的羔羊”,敢于和善于替自己维权是不太现实的。

除了劳动者自己敢于维权,工会组织要替他们撑起“遮阳伞”。作为工会组织,一方面,要

将现有的高温用工保障性规定宣传到位;另一方面,在出现高温伤害事故后,工会要主动替受害者维权。

最重要的是,政府相关执法监督部门指望工人打电话来投诉不法企业,然后随时准备去严查,显然不是落实高温津贴的好办法。这种守株待兔的工作作风,不

能不说是一种衙门作风,不能不说是一种行政不作为。这种行政作风,只能让那些违法企业“没事偷着乐”,劳动者的权益遭到粗暴地践踏。政府行政执法部门走出舒适的办公室,主动到那些可能不落实高温津贴的企业进行监督检查,不留任何死角,才能让劳动者的权益真正得到落实。